

附件三

證券間經營結構型商品連結標的資產範圍修正對照表

類別	修正後連結標的	原連結標的
國內部分	1□ 得為發行上市（櫃）認購（售）權證標的之上市（櫃）股票（含單一個股或其組合） 2□ 政府、企業或其債務，以及各類證券化商品之信用 3□ 臺灣證券交易所或本中心公布之各類指數 4□ 公開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受益憑證。 5□ 各項利率型態商品或指標 6□ 臺灣期貨交易所各類期貨或選擇權契約 7□ 上述得連結標的之組合	1□ 得為發行上市（櫃）認購（售）權證標的之上市（櫃）股票（含單一個股或其組合） 2□ 政府、企業或其債務，以及各類證券化商品之信用 3□ 臺灣證券交易所或本中心公布之各類指數 4□ 指數股票型基金（ETF） 5□ 各項利率型態商品或指標 6□ 臺灣期貨交易所各類期貨或選擇權契約 7□ 上述得連結標的之組合
國外部分	1□ 外國有價證券 2□ 外國股價指數及期貨指數 3□ 外國利率指標 4□ 上述得連結標的之組合	1□ 外國有價證券 2□ 外國股價指數及期貨指數 3□ 外國利率指標 4□ 上述得連結標的之組合

備註：

1□ 國外連結標的之外國有價證券係指：

- 1、證期局每年指定證券商得自行買賣外國有價證券及從事外國衍生性金融商品避險交易之外國證券交易市場之股票、認股權證、受益憑證、存託憑證。
- 2、經史坦普公司（Standard & Poor's Corporation）評等為BBB級以上；經穆迪投資服務公司（Moody's Investors Service）評等為Baa2級以上；經惠譽國際信用評等公司（Fitch Ltd.）評等為BBB級以上之債券。
- 3、其他經證期局核定之有價證券。